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翠華集團®
TSUI WAH GROUP

Tsui Wah Holdings Limited

翠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4)

盈利警告

基於董事局對本集團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中期期間將錄得虧損，而2018年同期則錄得溢利14,470,000港元。本公佈所載資料未經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審核委員會審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2019年11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翠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分別為「董事」及「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局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中期期間將錄得虧損，而2018年同期則錄得溢利14,470,000港元。據董事所深知，虧損乃主要由於(i)在目前環境包括人民幣貶值、顧客消費意欲下降，以及自2019年6月中旬以來到

訪旅客銳減等多方面不明朗因素影響下導致經營收益顯著減少；及(ii)食材及人力成本等經營成本持續上漲導致佔收入比上升所致。現時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仍保持穩健，並有充足的手頭現金應付其業務所需。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以下各項而編製：(i)董事局對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賬目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ii)董事局目前可得資料，有關資料可予更改及有待落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2019年11月底前刊發的本集團中期期間的中期業績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
翠華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郭兆文

香港，2019年10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李遠康先生(主席)、李祉鍵先生(集團行政總裁)及李倩盈女士；(b)非執行董事鄭仲勳先生、黃志堅先生及楊東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慈飛先生、鄧文慈先生及嚴國文先生。